



中国高等学校 课程和教学的建设 与改革研究

◎ 陈小红 马凤岐 王伟廉 著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
Guangdong Higher Education Press



中国高等学校 课程和教学的建设 与改革研究

◎ 陈小红 马凤岐 王伟廉 著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
Guangdong Higher Education Press

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高等学校课程和教学的建设与改革研究/陈小红，马凤岐，王伟廉著. —广州：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2012.12

ISBN 978 - 7 - 5361 - 4586 - 3

I. ①中… II. ①陈…②马…③王… III. ①高等学校－课程建设－研究－中国 ②高等学校－课程改革－研究－中国 IV. ①G64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272446 号

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横路

邮编：510500 电话：(020) 87553335

广州市穗彩彩印厂印刷

开本：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张：15 字数：315 千字

2012 年 12 月第 1 版 2012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39.00 元

前 言

新中国成立 60 年，是我们不断探索中国特色高等教育发展道路的 60 年。我国高等教育成绩很大，也犯过不少错误。课程和教学是高等教育的核心工作，到目前为止，在这个领域积累了很多研究资料，但系统的分析和总结不多，这本书希望能在这个方面做一些工作。

所以，本书的目标不是提供详细的历史文献，而是立足我国高等学校课程和教学工作中的重要问题，尤其是当前遇到的现实问题，回溯这些问题的历史发展，以便更深入地了解和更深刻地理解这些问题。在对这些问题的分析中，我们不避讳现在的认识和实践的影响，不准备特别考虑采用“同情性的理解”方式。这或许不是非常专业的历史研究的方法，也可能对历史事件的评价有失公允，但这可以让我们看到历史的现实性。

立足今天的实践，在 60 年的历史中，我们也可以看到很多很重要的问题，这些问题都有一段跌宕的历史。例如，高等教育的培养目标，经历了从培养高度专门化人才，到培养具有多方面才能的通才，再到强调全面素质教育和通识教育的过程，高等学校的專業设置也经历了从专门化到宽口径的过程；在高等学校的课程结构方面，我们可以看到专门化课程和必修课程比例不断降低，一般教育课程和选课课程比例不断提高；高等学校的教学方法，从强调教师、课堂教学和理论知识的重要性，到完全否定系统知识的重要性，以“典型产品和工艺”组织教学，以实际工作代替教学，再到强调理论与实践的有机结合，培养学生的自主学习能力、实践能力、创新能力；课程与教学的管理方式，新中国成立初期实行中央政府统一管理，1958 年“教育革命”中提出群众路线，1962 年恢复统一管理，“文化大革命”则将群众路线推向了高潮，1977 年又开始恢复 1962 年的管理方式，1985 年之后逐渐地向高等学校下放管理权；课程研究，经历了从经验主导到理论探索、理论初建和发展几个阶段，课程的编制和评价逐渐进入科学研究的视野；我国高等教育是在学习外国经验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

新中国成立初期学习苏联，1957年开始探索自己的道路，但受到政治因素的影响，当时的探索并不成功，改革开放之后，开始在学习西方发达国家经验基础上探索中国特色高等教育的道路。

以上问题至今仍然是高等教育中的热点问题，这是我们在本书中对这些问题给予特别关注的原因。

在开始讨论之前，先说明两对概念。

一对概念是“课程”和“教学”。

在我国20世纪80年代以前的教育文献中，“课程”概念的使用相对较少，概念的含义较狭窄。这是因为我们当时的教育学是以教学论为中心的。按照这种教育学，课堂教学是学校的中心工作，“课程”基本等同于课堂教学内容，指学生在学校学习的所有科目，或者指其中的一个科目。这种教育学的缺点在于，在强调课堂教学的重要性的同时，忽视了课堂之外的其他活动的重要性。

20世纪80年代以后，我国逐渐引入西方教育学，提高了“课程”的概念重要性，课程的含义也扩展了，课程不再限于指学生在学校学习的所有科目，而是指学校为实现教育目标而有计划地设计并要求学生参与的所有活动，包括课堂教学的各科目（及其目的、内容、范围、分量和进程）、有意安排的各种有教育意义的活动，再扩展一点，课程还可以指学校为学生发展而营造的所有环境。

按照这个思路，课程概念高于教学概念。课程是学校实现培养目标的总的计划和方案，而课堂教学是实现这个方案中一部分内容（教学科目）的活动。学校培养人的活动中，在系统知识传授之外，其他一些活动和安排也是非常重要的。

高等学校不仅要教给学生专业知识和训练他们的专业技能，而且要培养他们的合作精神、社会责任感，培养他们的组织和领导能力。后者与前者同样重要。对于专业知识的学习，课堂教学可能是最有效的途径，而对于合作精神和社会责任感的培养、组织能力和领导能力的培养，课外活动可能比课堂教学更为有效。过去我们重视课堂教学而忽视对学生课外活动的安排，这是片面的。学校课程不仅通过课堂教学完成，也要通过课外活动来完成。

可以看出，课程概念可以完整地涵盖学校培养人的全部活动，使全部

活动都受到重视，并得到恰当的安排，而教学概念很难做到这一点。所以，以“课程”取代“教学”作为学校教育工作的核心概念，具有显著的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

但在当前，尽管教育学教科书中已经用“课程计划”代替了“教学计划”，用“课程标准”代替了“教学大纲”，但在高等教育文献中，尤其是在政府和学校的文件中，仍然较多使用“教学计划”、“教学大纲”等概念。鉴于这种情况，本书并未对几个概念严格区分。“教学”与“课程实施”，“教学内容”与“课程内容”，“教学计划”与“课程计划”、“培养方案”有时会交替使用，因为历史上就是这样使用的。教学计划、教学大纲和教科书，在很长时期里被人们使用，现在想一下子用“课程计划”、“课程标准”这样一套东西全部替换也很难。

另外一对概念是“学科”和“专业”。

“学科”是知识分类的结果，对于这一点，人们并无异议。在高等学校，学科建设是一项重要工作，学科建设的主要内容，包括各学科的人员队伍建设、研究条件建设等，主要成果表现为在一些学科领域取得重要的科学研究成果，一些学科在同行中有很高的声誉，以及作为高级人才培养基地的硕士点和博士点数量多，布局合理等。

“专业”（специальность）是20世纪50年代初从苏联引进的概念。当时的教育部副部长曾昭抡在《人民教育》撰文专门解释“专业”概念：“‘专业’是一行专门职业或一种专长。按照苏联高等教育制度，‘专业’是培养高级专门人才的目标……每种专业，各有一套具体的教学计划，按照这种经过慎重考虑的教学计划去学习，学生毕业后，即可成为那一门的专家，立即可以担任起工程师或其他相当的职务……政府按照国家经济、文教、政法等各方面建设的需要，决定全国应该设置的专业。”^①

可以看到：当时从苏联引进“专业”的目的，是使高等教育更加直接地适应国家建设的需要，更加直接地适应计划经济的需要；“专业”主要基于社会职业分类，而非基于知识分类或学生的身心发展，专业教育的目标是使学生掌握从事特定社会职业的知识和技能，能够在毕业以后立即适应这种社会职业，课程设置要围绕这个目标。

^① 曾昭抡. 高等学校的“专业”设置问题 [M] //陈学飞. 中国高等教育研究 50 年：1949—1999. 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1999：299－300.

这是引进“专业”概念时的基本设想，但在实践中，并非像设想的那样，每个专业都对应一种社会职业。除了社会职业是设置专业的依据之外，知识分类也是设置专业的依据，像中国语言文学、历史学、哲学等文科和物理学、化学、生物学等理科专业。潘懋元、王伟廉两位教授编写的《高等教育学》将专业定义为“课程的一种组织形式”^①，很恰当。专业是我国高等学校人才培养的组织方式，高等学校各类人才培养都是以一组课程来完成的，而组织一个专业的课程，可以以相应社会职业的需要为依据，也可以以知识分类为依据。

另一方面，与社会生产生活实践关系直接的知识，一般是按照社会实践的领域、部门或工作范围分类的，比如，机械学、土木建筑学、测绘学、农学、林学、环境保护学、预防医学、会计学等，在这些方面，高等学校的设置即使以社会职业为依据，与学科也基本重合。不过在以培养适应专门工作人才的专业的课程设置中，可能需要包括不属于本学科核心知识的其他学科的一些知识，比如，在机械学专业课程中，高等数学很重要，在土木建筑学专业课程中，除了高等数学，力学也很重要。

作为知识分类的学科，是各专业人才培养的基本支撑，在师资队伍、实验条件等方面，专业建设与学科建设也有很多的重合。

所以，在实际使用中，学科与专业的区分是很有限的。教育部公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中，这两个概念是混合使用的。比如1998年的专业目录共列11个学科门类，下设71个二级类（相当于一级学科），249个专业。本书对“学科”和“专业”两个概念，基本上不作区分，这符合我国高等教育领域对这两个概念的使用习惯。

但需要指出的是，我国高等学校中的“专业”与美国高等学校中的“主修”（major）有显著的不同。国内高等教育工作者经常将美国高等学校中的主修与我国高等学校中的专业相提并论，例如，顾明远主编的《教育大辞典》（增订合编本）认为，专业“大体相当于《国际教育标准分类》的课程计划或美国高等学校的主修”^②，似乎并非十分准确。

美国高等学校中的主修，有几个特点：第一，灵活和多样化，主修的设置可以以社会职业为导向，或者以知识分类为导向（但一些主修是跨学

^① 潘懋元，王伟廉. 高等教育学 [M]. 福州：福建教育出版社，1995：128.

^② 顾明远. 教育大辞典（增订合编本）[M]. 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1998：2 127 - 2 128.

科的），也可以以学生个人兴趣为导向，且可以根据学生兴趣和社会职业变化随时调整。第二，每个主修的学习量比较小，甚至小到几十课时，或者几门课，这为学生跨主修学习创造了条件。第三，美国高等学校中的集中在特定领域的主修，与学校提供的一般教育（或通识教育）不是截然分开的。一般教育的一些课程为主修提供基础性学习，而主修课程也要实现一般教育的目标。在主要的研究型大学，本科教育的基本任务是为学生提供通识教育，通识教育包括一些普通课程，比如，核心课程和选修课程，与这些一般课程相配合，通常要求学生根据自己的兴趣和个人目标，在学校提供的学科定向和跨学科领域中，选择一个领域深入学习，使学生掌握科学的思维方式，了解获取知识的方式，学会深入思考的方法，并为学生进一步学习或工作打下基础。这个集中深入学习的领域，就是主修。在这种情况下，主修甚至可以看作通识教育的一部分。

在以上方面，我们都可以看出我国高等专业的专业与美国高等学校的主修的不同。

第一次尝试采用从现实问题回溯历史的方式书写新中国高等学校课程和教学史，可能不专业、不成熟，也可能会有错误，请读者批评指正。

马凤岐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中国成立 60 年高等学校课程和教学的建设与改革

第一章 高等学校课程和教学的发展历史	(3)
第一节 新中国成立到“文化大革命”前	(3)
第二节 “文化大革命”时期	(11)
第三节 “文化大革命”结束到 20 世纪 80 年代末	(15)
第四节 20 世纪 80 年代末到 1997 年	(21)
第五节 1997 年到 2009 年	(26)
第二章 高等学校的学科专业调整	(34)
第一节 我国高等学校学科专业的几次调整	(35)
第二节 我国高等学校学科专业调整的评价	(45)
第三章 高等学校的课程结构改革	(49)
第一节 高等学校的课程结构改革概述	(49)
第二节 专业课程结构改革	(56)
第三节 通识课程结构改革	(60)
第四章 高等学校人才培养方案改革	(68)
第一节 高等学校人才培养方案的目标与时间安排	(68)
第二节 我国高等学校培养方案的改革	(76)
第三节 我国不同阶段人才培养方案的比较与评析	(81)
第五章 高等学校教学改革	(91)
第一节 高等学校的教材及教学内容改革	(91)
第二节 高等学校的教学方法改革	(98)
第三节 高等学校学生学业成绩的考核与评定改革	(102)

第二部分 新中国成立 60 年高等学校课程和教学管理制度与政策

第六章 政府对高等学校课程和教学的管理	(109)
第一节 统一管理	(109)

第二节 群众路线	(122)
第三节 下放管理权	(126)
第七章 高等学校校内课程和教学的管理	(139)
第一节 从教研组、学系到学院、学部	(139)
第二节 学分制	(149)
第三部分 新中国成立 60 年高等学校课程和教学研究	
第八章 中国高等学校课程研究的历史发展	(161)
第一节 经验主导阶段(1952—1966)	(161)
第二节 理论探索阶段(1978—20 世纪 80 年代末)	(163)
第三节 理论初建阶段(20 世纪 80 年代末—1997)	(166)
第四节 理论发展阶段(1997—2008)	(168)
第九章 高等教育课程和教学思想研究 60 年回顾	(171)
第一节 经验主导阶段(1952—1966)	(172)
第二节 理论探索阶段(1978—20 世纪 80 年代末)	(174)
第三节 理论初建和理论发展阶段(1990—2009)	(176)
第十章 高等学校课程编制研究 60 年回顾	(185)
第一节 概述	(185)
第二节 理论探索阶段的主要进展	(187)
第三节 理论初建阶段的主要进展	(191)
第四节 理论发展阶段的进展	(193)
第十一章 高等学校课程评价研究 60 年回顾	(209)
第一节 概述	(209)
第二节 经验主导阶段和理论探索阶段的进展 (1949—1989)	(213)
第三节 理论初建阶段(20 世纪 80 年代末—1997)	(214)
第四节 理论发展阶段(1997—2009)	(219)
第五节 关于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	(222)
后记	(228)

第一部分

新中国成立60年

高等学校课程和教学的建设与改革

第一章 高等学校课程和教学的发展历史

第一节 新中国成立到“文化大革命”前

一、高等学校课程和教学的指导思想

1949年9月21—30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在北京举行，会议通过了当时具有宪法性质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简称《共同纲领》）。《共同纲领》第五章“文化教育政策”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文化教育为新民主主义的，即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文化教育”，“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教育方法为理论与实际相一致。人民政府应有计划有步骤地改革旧的教育制度、教育内容和教学法”，“以应革命工作和国家建设工作的广泛需要”。这些要求成为20世纪50年代高等学校课程和教学的基本指导思想。

按照这个指导思想，确定当时高等教育的主要任务是适应国家工业化的需要，而具体的措施是学习苏联国家统一管理的“专业教育”模式。宏观上，国家统一确定高等学校人才培养目标与要求，统一确定学科、专业，统一招生、统一培养直至统一分配，统管人才培养的全过程。微观上，统一教学模式，从教学计划的制订、教学大纲的编写、教材的编写和选用、教学方式的选择等，都是由教育行政部门统一管理。

1956年，社会主义改造基本结束，我国开始独立探索，在高等教育领域，逐渐离开苏联模式。在课程和教学指导思想方面的主要变化是，将各专业统一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改为参考性文件；提高生产劳动在高等学校教育工作中的重要性。但是，由于在高等学校教育工作中师生参加生产劳动过多，造成教育质量的下降，1961年开始，又重新强调课堂教学的重要性。

1966年“文化大革命”运动爆发，八届十一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决定》（又称《十六条》）的第10条专门谈“教育革命”，规定“改革旧的教育制度，改革旧的教学方针和方法是这场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一个极其重要的任务”。我国高等学校从一开始就被卷入了这场席卷全国声势浩大的政治运动，学校秩序也因此陷入了极度混乱中。

二、高等学校的课程设置与编制

新中国成立前，我国高等学校只设系科，不分专业。新中国成立后，我国高等学校仿照苏联高等学校按专业培养专门人才，废除原有系科，设置专业。“专业”就是一行专门职业或一种专长。按照苏联高等教育制度，设定“专业”是为了培养高级专门人才。1952年，我国基本上采用了苏联高等学校的目录，开始按专业培养专门人才。1953年，全国高等学校设置专业215种，1957年扩大到323种。这一时期的专业设置趋向于越分越细，但与经济建设的需要联系比较紧密。新的“专业”设置制度，使高等学校培养专门人才的目的性更为明确，教学的组织领导也更为科学合理，教学的效果更能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①

全面学习苏联后，高等学校按专业培养人才，专业的培养目标是由教学计划来实现的。当时，人们普遍认为制订全国统一的教学计划是教学改革中的首要工作，是保证教学质量的重要步骤之一。

1952—1955年，我国高等学校以苏联高等学校的教学计划为“蓝本”，将苏联五年的教学内容和安排，精简和压缩在四年内，制订出我国的本科专业教学计划。具体情况是，从1953年开始，我国高等学校开始学习苏联，实行按专业培养高级科学技术人才。1954年3月17日，高等教育部发出《关于修订高等工业学校四年制本科及二年制专修科各专业统一教学计划的通知》，提出本科四年制的培养目标为“工程师”，二年制专修科的培养目标为“高级技术员”。后来，在实践中发现，四年培养“工程师”的目标使学生负担过重，难以实现，于是1955年5月19日，全国文化教育工作会议确定高等工业学校改为五年制。而在此前，在苏联专家指导下，高等教育部分别委托各有关学校参照苏联相关专业的教学计划，制订和颁发本科及专科教学计划193种，其中工科119种（本科89种、专科30种）、理科11种、农科19种、医科5种、文科5种、政法2种、财经12种、师范20种。

由于不少专业的教学计划是参照苏联相关专业五年制教学计划制订的，加上我国高等教育基础薄弱，在实践中出现了教师工作负担和学生学习负担过重的问题。从1956年起，高等教育部要求对教学计划进行适当精简，减少课程门数与学时数；专业和专门化的辅助课程或改为加选课或改为讲座；有的专业和专门化课程可改为加选课或选修课；过多的课程设置和课程作业适当地减少。这些要求旨在解决高等学校学生学习负担过重，

^① 曾昭抡. 高等学校的“专业”设置问题 [J]. 人民教育, 1952 (9).

知识面窄，独立思考和独立工作能力不强的问题。1958 年开始的“教育革命”^① 中劳动课程和政治课程大量增加，基础课程和业务课程大量缩减，甚至“以劳动代教学”，造成高等学校教育质量严重下降。1961 年中央提出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同时在文化教育等方面也进行了政策调整。同年 9 月，颁布了《教育部直属高等学校暂行工作条例（草案）》（简称《高等学校六十条》）。《高等学校六十条》试行后，高等教育部对教学计划进行了修订，修订的指导思想总的来说是要切实做到既要提高教学质量，又不使学生负担过重；要遵循“少而精”的原则；要明确课程主次，适当减少总学时、周学时，加强基础理论、基本知识的教学和基本技能的训练；要减少课程门数，将次要的课程改为选修课，适当减少专门组课程的学时，规定专门组的必修课程。1962 年 5 月 24 日的高等工业学校教育工作会议决定采取三个原则性措施：一是削减总学时和周学时的时数，把五年制教学计划的总学时数控制在 3 200 学时以下；二是明确每门课程的基本要求；三是适当增加练习题、实验、绘图、运算、作业等基本技能训练的时间。^②

教学大纲是教师进行课程教学的主要依据，是规定学生关于各科课程应获得的知识、技能和技巧范围的文件。教学大纲具体规定了各门课程的性质、任务、讲授内容及其深度和广度，规定了各章节的学时分配，规定了实验的次数、内容和要求，规定了教科书、教学参考书及其他参考资料。从 1952 年下半年至 1953 年上半年，高等教育部组织各校教师译出了以工科为主的苏联教学大纲 700 种，分发各校使用。

1954 年底，高教部颁发的综合大学各课程教学大纲拟订方案指出：① 拟订教学大纲时，应首先明确该门课程在教学计划中的地位、作用和特点。既要保证该课程的科学系统性，亦须反映出专业的要求，并注意与其他课程之间的衔接与关联。② 拟订教学大纲时，要深入学习苏联同一课程或同类性质课程的教学大纲，并需研究各校有关该门课程的教学情况及经验。③ 教学大纲的内容应具有高度政治思想性，即以马克思列宁主义为指

^① 1958—1961 年，我国教育领域出现了一场历时三年之久的教育大革命。1958 年 9 月 19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了《关于教育工作的指示》（简称《指示》）。《指示》突出强调了“两条路线之间的斗争”和“克服教育工作中的右倾思想和教条主义思想”，提出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应当成为中等以上学校“普遍和经常的方法”，提出“必须把生产劳动列为正式课程，每个学生必须依照规定参加一定时间的劳动”。在教育事业发展上，提出从大区到省、地、县都要建立比较完整的教育体系，要求在 15 年左右时间内普及高等教育。“教育革命”的主要内容是进行教学改革，坚持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开展勤工俭学。

^② 刘英杰. 中国教育大事典 [M]. 杭州：浙江教育出版社，1993：1 220.

导思想。④教学大纲应贯彻爱国主义与国际主义精神，说明该门科学在中国历史上的发展，正确地反映我国经济上、文化上的特点及我国、苏联和其他人民民主国家在文化、科学的最新成就。⑤有实验的课程应拟订实验大纲。每个教学大纲应注明教学进度，并附有必要的参考书目。^①根据以上原则，对教学大纲进行了修改。截至 1955 年 6 月高等教育部组织制订并颁发的统一教学大纲有 348 种，其中工科教学大纲 210 种，农科教学大纲 44 种，医科教学大纲 57 种，理科、文科教学大纲 16 种，师范教学大纲 21 种。^②

1961 年以后各专业的教学大纲以《高等学校六十条》为指导，又根据教学计划的修订作了较大修改。实践中，各高等学校按照统一性和灵活性相结合的原则修订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既克服了之前高等学校在全国实行硬性统一的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中的被动局面，又克服了“教育革命”（1958—1961 年）时期将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搁置一旁的缺点。

20 世纪五六十年代，我国高等学校参照苏联模式，将课程分为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三个层次。在课程编排上采取了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的“三段式”线形模式。这种课程模式以重视专业教育为其特征。1961 年后我国高等学校在课程设置上经过了很大的调整，但依然是“三段式”课程设置模式，不过在课程实施环节上，相对减少了理论课的课时，而加强了实践环节的课时。以 1961 年新拟订的汉语言文学专业教学方案为例，其中教学时间约占 70%，生产劳动时间约占 18%，科学研究约占 12%。^③

教材方面，最初是组织教师翻译苏联教材，在短短的几年内把上千种俄文教材翻译成中文，使读者克服语言障碍，掌握各种先进的科学知识，为我国的科学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从 1956 年就开始在苏联教材的基础上结合中国实际自己编写教材。有不少大学提出“三结合是编写教材的好方法”，即采用党组织、教师、学生三结合的方法编写教材。

三、高等学校课程的实施

在课程实施上，为了使所培养的专门人才能够符合建设部门的要求，毕业后马上能从事实际工作，新中国成立初期开始，我国高等学校就特别重视生产实习等实践性教学环节。1950 年 7 月 28 日政务院通过的《教育

^① 熊明安. 中国近现代教学改革史 [M]. 重庆：重庆教育出版社，1999：427.

^② 刘英杰. 中国教育大事典 [M]. 杭州：浙江教育出版社，1993：1 255—1 263.

^③ 中国教育年鉴（1949—1981）[M]. 北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84：255.

部关于实施高等学校课程改革的决定》中指出：“为促进加强教学与实际结合，高等学校应与政府各业务部门及其所属的企业和机关，建立密切的联系。高等学校的教师应与上述部门的工作、生产和科学的研究，做适当的配合；应该有计划地组织学生的实习和参观，并将这种实习和参观，作为教学的重要内容。政府各业务部门为了有效地培植国家建设人才，应以通过教育部，协助高等学校的教学、实习和研究，作为自己部门本身业务的构成部分。”^①

从1952年开始，在学习苏联教育过程中，重视实践性教学环节仍然是我国高等学校教学的突出特点之一。1953年5月，马叙伦部长在政务院作了《高等教育部关于高等学校院系调整计划、改进高等学校领导关系和加强高等学校及中等技术学校学生生产实习工作的报告》，提出当时安排所有高等学校学生实习面临实习场所不足的困难，高等学校的领导、教师、学生以及接收学生实习的机关企业要充分认识到实习环节在人才培养中的重要性，对学生实习要统一领导，并妥善解决实习经费问题。^② 政务院同日作出了《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和中等技术学校学生生产实习工作的决定》，指出“高等学校和中等技术学校的生产实习是使学生的理论知识密切联系实际并使学用一致的重要方法之一”，并“责成高等教育部根据本决定精神制定‘高等学校与中等技术学校学生生产实习暂行规程’”。1955年11月高等教育部下发了《关于高等学校部分专业初步固定实习场所、编制三年（1956—1958）实习场所分配方案的原则和办法的通知》。在实习安排上，首先是增加了实习时间。如工科学生在校学习四年，需参加认识实习、生产实习、毕业实习等三四次，一般共占20周左右时间，经济类学生要参加统计实习、经济实习和教育实习等。同时，增加了实习内容，明确了教学要求和考查标准。

当时不少大学也认识到，理论教学必须联系实际。人们认为：“第一，结合实际斗争学习理论的目的明确，是自觉的学习，因而理解得深，不会出现死记硬背的现象。第二，理论是实际经验的概括，只有联系实际才能学会理论，不然，就是记住了理论的词句，也不能算掌握了理论。第三，理论是行动的指南，结合实际斗争学习理论才能学以致用。第四，学习理

^① 教育部. 关于实施高等学校课程改革的决定 [J]. 人民教育, 1950 (5): 67.

^② 马叙伦. 高等教育部关于高等学校院系调整计划、改进高等学校领导关系和加强高等学校及中等技术学校学生生产实习工作的报告（1953年5月29日马叙伦部长在政务院第180次会议上的报告，并经同次会议批准）[R] // 中央人民政府高等教育部办公厅. 高等教育文献法令汇编（第一辑），1954（6）：43.